

关于做好2022年招生专业与专业方向预备案的通知

各系：

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（专科）专业设置管理办法》和《私立华联学院专业设置与动态调整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精神，为更好的完成2022年招生专业与专业方向备案工作，具体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现开设专业与专业方向调整（包括停招），根据《专业方向的设置与审批备案管理》规定填写《调整专业方向审批（备案）表》（见附件1），于10月9日前将纸质材料一式一份报送教务处肖林。如属新增专业方向需提交设置该方向的论证报告（有相关企业参与）和教学计划总表。

二、2022年新专业申报：

（一）申报原则：

1.需求导向：新增专业应符合国家及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结构升级的需要。

2.优化结构：应符合《私立华联学院“创新强校工程”（2019-2021年）建设规划》要求，有利于现有专业群的构建，有利于学科专业结构的优化。不可跨大类申报。

3.凸显特色：应符合我校办学定位和专业发展规划，有利于彰显学校的办学特色和优势，就业形势较好的地方紧缺应用型人才相关专业。

4.准备充分：应具备基本硬件设施、专业教学师资队伍。

5.科学规范：新增专业要符合教育部颁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高等



职业教育（专科）专业设置管理办法》、《高等职业教育（专科）新旧专业对照表（2021 年版）》、《私立华联学院专业设置与动态调整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及有关要求。

6.总量控制。为了避免专业设置的盲目扩张，学校对专业设置实行总量控制、动态调整，年度新增专业原则上不超过 3 个。原则上每个系只准申报 1 个新专业，同时按照《私立华联学院专业设置与动态调整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要求，对生源数量与质量低、教学条件弱、就业率低、对口率低的专业及时调整或撤销。

（二）申报材料：

1. 高职新增专业申报表(附件 2)；
2. 行业、企业、就业市场人才需求调研报告；
3. 专业设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论证报告；
4. 科学、规范、完整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（以 2021 级为样版，请先看通知和指导性意见，注意格式与要求）。

（三）其他事宜：

请各系各专业认真组织调研，对拟申报专业进行充分认证，于 10 月 9 日将申报纸质材料一式一份报送教务处肖林。

三、在规定时间内未报送材料的系，将视为不做调整。

附件：1.调整专业方向审批（备案）表

2. 高职新增专业申报表

